附件6

**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2020年曲江区文化馆资金群众文化演出、比赛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陈德斌

联系电话：6667052

填报日期：2021年4月7日

**曲江区文化馆2020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曲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的通知》, 我馆对2020年区文化馆运行经费绩效情况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现将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馆内设有多功能排练厅、非遗展厅、展览长廊、小剧场、美术书法辅导室、业余辅导室、创作策划室、培训室、多媒体室等。2014年12月体制改革，区采茶艺术传承中心并入文化馆，馆设办公室、群文部、非遗保护中心三大部门，在职人员29人；其中：具有本科学历3人；副高级演员1人；中级职称11人。初级职称16人，2016年被国家文化部评为二级馆。

由区财政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均来源于财政资金。区文化馆群众文化演出、比赛经费10000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严格遵守《会计法》和财经纪律，合理安排预算，建立和完善财务制度。

2、严格执行报销程序，把好票据审核关，及时付款。

3、增强责任意识，进一步构筑防腐拒变防线。

4、强化效能监察，严格责任追究。

5、各项开支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区政府公务接待相关规定。

6、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规定和财政下达资金的使用范围管理和使用项目经费，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安全性、合理性。

**三、绩效表现**

1、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由于疫情原因，资金未使用。

**四、存在的问题**

1、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

2、绩效目标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存在一定的偏差。

**五、整改措施**

1．加强对财政资金拨付和使用的管理。

2．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

3．进一步加强会计核算，强化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执行预算，确保专款专用。

曲江区文化馆

2021年4月7日